

指引西灣未來之星：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診療室(更新版)

更新日期：110 年 5 月 25 日

一、活動宗旨

為協助高中學生能有效規劃及執行自我學習計畫，並與學習目標準確對應，中山大學成立「指引西灣未來之星」諮詢教師群，檢視高中學生自主學習計畫並提供建議，引導學生正確執行自主學習計畫。

二、主辦單位

國立中山大學教務處招生策略辦公室

三、參與對象

全國高中學生(以 108 學年度之後入學學生為主要對象)

四、申請期程(本計畫分 2 梯次辦理)

(一) 第一梯次(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)

即日期至 110 年 6 月 30 日止，計 100 件，額滿為止

(二) 第二梯次(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)

自 110 年 9 月 22 日至 10 月 22 日止，計 100 件，額滿為止

五、自主學習計畫書格式

請以 pdf 檔繳交(容量 10MB)，計畫書格式不限，但須包含自主學習計畫名稱、動機與目的、執行方法、預期效益及學習內容安排等項目。

六、繳件方式

(一) 本活動諮詢教師群請逕至 <https://reurl.cc/Q7o6y0> 查詢

(二) 請以高中學校為單位，逕至 <https://forms.gle/3MbtDjBGQy9EQiiz7>

統一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自主學習計畫書(1 校 5 件為原則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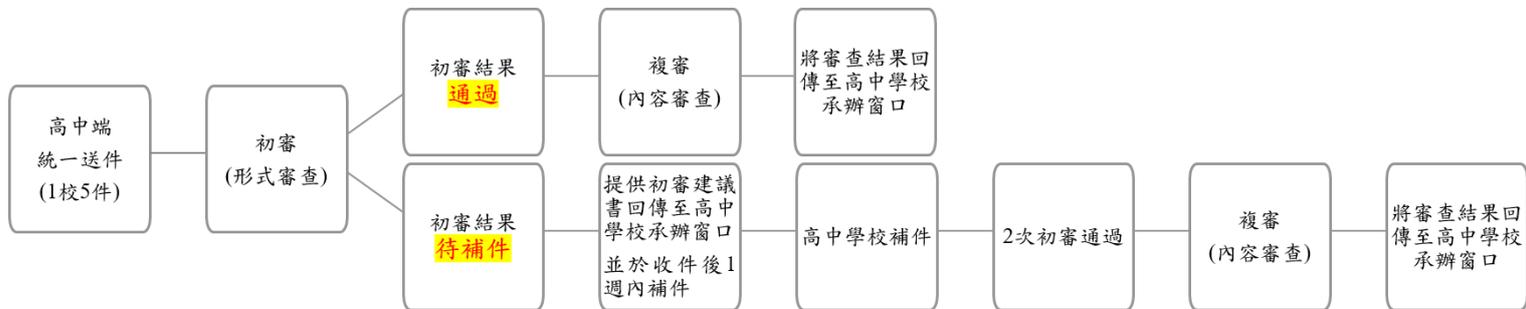


七、諮詢方式(流程圖如下)

(一)初審(形式審查)：由本校教務處助理研究員進行「形式審查」。

1. 計畫書初審結果為「通過」：計畫書轉請諮詢教師協助計畫內容審查。
2. 計畫書初審結果為「待補件」：本校提供初審建議書回傳至高中學校承辦窗口，並請高中學校收到初審建議書後一週內，透過高中承辦窗口將修正計畫資料上傳至補件處 (<https://forms.gle/iQkGnhNyzyJ1r2YW9>)。

(二)複審(內容審查)：由「本校指引西灣未來之星」諮詢教師群進行審閱，本校將審查結果統一回傳至高中學校承辦窗口。



八、成果展

- (一)請送件單位於學期結束前，徵詢學生參意賽意願，提供學生自主學習成果。
- (二)本校將聘請校內教師組成評審小組，以自主學習計畫書內容完整性、自主學習計畫執行構想、成效及成果創意度等標準進行評比，選出10至20件優良作品，核發獎狀及精美禮品。
- (三)配合本校110年11月校慶活動，舉辦靜態發表(海報、作品展示)或動態發表(簡報、展演)，詳細辦理方式將另案進行。

九、活動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Q7o6y0>

十、本活動聯絡方式：

聯絡人：國立中山大學教務處招生策略辦公室董小姐
聯絡電話：07-5252000 分機 2147
E-mail：minikua@mail.nsysu.edu.tw

